

找准关键 注重实效

# 工伤预防进企业筑牢安全“防护墙”

**本报讯**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窦圆娜 通讯员 辛颖)“老师在课堂上讲的工伤预防知识很实用,让我们再次绷紧了安全生产的‘弦’。”近日,在高密市豪迈科技园、工业园,安丘市精职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分别给企业员工进行了《工伤预防及事故应急处理》的培训。课后,员工们纷纷表示工伤预防不仅与企业相关,也关系到个人的安全与权益,培训非常有必要。

今年以来,潍坊市以服务企业为契

机,将工伤预防作为一项重要的民生事业来抓,主动担当,靠前服务,以点带面,充分发挥工伤保险服务企业作用,以工伤预防宣传、工伤保险经办“小举措”撬动服务企业“大作为”。

找准关键,抓行业重点。坚持因地制宜,实现工伤预防靶向发力、精准出击。青州市人社局深入园区、重点行业企业和商会组织等11家部门单位进行实地调研座谈,了解企业所急、所需、所盼,根据园区企业生产经营特点,主动联系开展工伤预防宣传培训进园区活动4次,集中对70多家中小企业负责人开展工伤专题培训。在了解到供电公司等对工伤预防的需求后,充分考虑企业攀高危险、野外作业、带电操作等行业特点,精心准备培训内容,将工伤政策服务精准地送到企

业,实现“企业吹哨、部门报到”。

迅速行动,抓重要节点。全市各县市区把握时间节点,早部署、早行动、早主动,通过开展“工伤预防进企业”专项行动,为企业“上好开工安全第一课”。创新方式“零跑腿”,组建“经办+企业”保险服务交流群,在线为企业答疑解惑,工伤服务“一键直达”。全面梳理简化优化流程,实现工伤待遇快捷快办,做到一人不漏、一天不拖、一分不少。

扩面提标,抓宣传重点。坚持宣传先行,扩大工伤保险认知度、关注度和参与度。利用多种媒体,发动广泛宣传,提高企业、职工等对工伤预防知识的知晓度。临朐县人社局开展“工伤预防伴同行”主题征文,提升社会大众对安全生产工作的参与度,树立工伤预防理念,切实减

少工伤事故伤害。聚焦风险行业,做好主动宣传,组织开展全市危险化学品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班,增强用人单位、职工的安全生产和自我保护意识。营造舆论氛围,倡导公益宣传,通过广泛播发,让工伤预防理念深入人心。

注重实效,抓企业要点。“送政策,送服务”,关注风险点,为企业送去切实需要的政策和服务,精准扩面,进一步提升企业参保率。将建设项目施工的所有建筑企业农民工纳入工伤预防范围,全市工程项目全部参加工伤保险,参保率达100%。青州市人社局创新实施“一封信”。通过数据比对分析,向500多家企业寄发了提醒参保缴费一封信,工伤保险年度净增参保人数12611人,亡工事故比呈逐年下降态势,有力保障企业持续稳定发展。

## 工伤问答为职工答疑解惑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窦圆娜 通讯员 辛颖

工伤保险是职工安全的一把“保护伞”,能够保障工伤职工的合法权益。自由职业者能自己缴纳工伤保险吗?发生工伤时未参保怎么办?团建时受伤算工伤吗……近日,记者了解到,伴随着我市工伤预防宣传的普及,市民对于工伤预防知识越来越关注,也提出了一些比较关心的问题,对此,潍坊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工作人员进行了解答。

**问:没签劳动合同,发生工伤就不能索赔?**

**答:**根据相关规定,用人单位未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认定双方存在劳动关系时可参照下列凭证:工资支付凭证或记录(职工工资发放花名册)、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的记录;用人单位向劳动者发放的“工作证”“服务证”等能够证明身份的证件;劳动者填写的用人单位招工招聘登记表、报名表等招用记录;考勤记录;其他劳动者的证言等。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规定,职工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的,应当认定为工伤。所以因工受伤时,劳动者可以提供工

作证明、工资表、工作证、登记表等相关材料证明与用人单位存在事实劳动关系,也可以认定为工伤。

**问:职工在两个用人单位同时就业,发生工伤后,由哪个单位依法承担工伤保险责任?**

**答:**《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第九条规定,职工(包括非全日制从业人员)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用人单位同时就业的,各用人单位应当分别为职工缴纳工伤保险费。职工发生工伤,由职工受到伤害时工作的用人单位依法承担工伤保险责任。

**问: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是多少?怎么发放?**

**答:**职工因工死亡,其近亲属按照有关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领取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其中,《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九条第三款明确规定,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标准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

**问:用人单位分立、合并、转让,由谁来承担原用人单位的工伤保险责任?**

**答:**《工伤保险条例》第四十三条第一款明确规定,用人单位分立、合并、转让的,承继单位应当承担原用人单位的

工伤保险责任;原用人单位已经参加工伤保险的,承继单位应当到当地经办机构办理工伤保险变更登记。

**问:久坐办公室,得了颈椎病和腰间盘突出,算职业病和工伤吗?**

**答:**《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规定,患职业病的职工可认定为工伤。《职业病分类和目录》对我国职业病的范围做了明确的规定,颈椎病、腰间盘突出等疾病不在职业病范围内。

**问:自由职业者能自己缴纳工伤保险吗?**

**答:**《工伤保险条例》第二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组织和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以下称用人单位)应当依照本条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本单位全部职工或者雇工(以下称职工)缴纳工伤保险费。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组织的职工和个体工商户的雇工,均有依照本条例的规定享受工伤保险待遇的权利。第十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按时缴纳工伤保险费。职工个人不缴纳工伤保险费。

**问:参加单位在工作日组织的团建**

活动受伤,可以认定工伤吗?

**答:**《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规定了认定工伤的情形,参加工作日组织的团建活动受伤是否可以认定工伤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关键看团建活动和工作有无关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执行《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二)中第四条规定:职工在参加用人单位组织或者受用人单位指派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活动中受到事故伤害的,应当视为工作原因,但参加与工作无关的活动除外。

实践中,比如参加单位组织的运动会等文体活动是单位安排的从事直接关系本单位利益的正当活动,可以被认定为工伤。比如单位同事间聚餐、娱乐等与工作不相关活动中受伤的,一般不能认定为工伤。

最后,潍坊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工作人员表示,职工发生工伤事故后,应由用人单位承担工伤保险责任,实行无过错责任原则,即不管用人单位是否有过错,都须依法赔偿,法规对受害者的职工承担赔偿责任,不因有过错而免责。其中,用人单位已经参加工伤保险的,由工伤保险基金和用人单位按政策规定共同支付工伤保险待遇;未参加工伤保险的,由用人单位按政策规定支付工伤赔偿。

## 工伤保险“减负” 企业需做好这些工作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窦圆娜 通讯员 冯汉中

工伤保险是政府实施的一项社会保障措施,保障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的职工获得医疗救治和经济补偿,促进工伤预防和职业康复的同时,还很好地分散了用人单位的工伤风险,对于用人单位而言,要想让工伤保险发挥及时有效的作用,不仅仅只是缴纳工伤保险费就可以,出现工伤后还要做好系列工作。

### 缴纳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条例》第二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组织和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以下称用人单位)应当依照本条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本单位全部职工或者雇工(以下称职工)缴纳工伤保险费。

为职工缴纳工伤保险费后,因工伤发生的下列费用,按照国家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中支付:治疗工伤的医疗费用和康复费用;住院伙食补助费;到统筹地区以外就医的交通食宿费;安装配置伤残辅助器具所需费用;生活不能自理的,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的生活护理费;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和一至四级伤残职工按月领取的伤残津贴;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合同时,应当享受的一次性医疗补助金;因工死亡的,其遗属领取的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因工死亡补助金;劳动能力鉴定费。

### 没有缴费的要及时补缴

《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二条规定:用人单位依照本条例规定应当参加工伤保险而未参加的,由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责令限期参加,补缴应当缴纳的工伤保险费,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处欠缴数额1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依照本条例规定应当参加工伤保险而未参加工伤保险的用人单位职工发生工伤的,由该用人单位按照本条例规定的工伤保险待遇项目和标准支付费用。

用人单位参加工伤保险并补缴应当缴纳的工伤保险费、滞纳金后,由工伤保险基金和用人单位依照本条例的

规定支付新发生的费用。其中,“新发生的费用”是指用人单位职工参加工伤保险前发生工伤的,在参加工伤保险后新发生的费用。

### 按规定时间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职工发生事故伤害或者按照职业病防治法规定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所在单位应当自事故伤害发生之日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之日起30日内,向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遇有特殊情况,经报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同意,申请时限可以适当延长。

用人单位未按前款规定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的,工伤职工或者其近亲属、工会组织在事故伤害发生之日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之日起1年内,可以直接向用人单位所在地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用人单位未在事故伤害发生之日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之日起30日内提交工伤认定申请,在此期间发生符合本条例规定的工伤待遇等有关费用由该用人单位负担。即自事故伤害发生日至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受理工伤认定申请日期间,发生的符合工伤待遇的有关费用全部由用人单位承担。

### 遇到争议及时举证

《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九条中规定:职工或者其近亲属认为是工伤,用人单位不认为是工伤的,由该用人单位承担举证责任。用人单位拒不举证的,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可以根据受伤伤害职工提供的证据或者调查取得的证据,依法作出工伤认定决定。

### 积极配合调查工作

《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九条中规定: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受理工伤认定申请后,根据审核需要可以对事故伤害进行调查核实,用人单位、职工、工会组织、医疗机构以及有关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三条规定:用人单位违反本条例第十九条的规定,拒不协助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对事故进行调查核实的,由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责令改正,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

## 高密市: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撑

### “以才引才”搭建校企对接渠道

**本报讯**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李国栋)今年以来,高密市深入贯彻落实潍坊校地合作“双百行动”,从东华大学等重点高校选聘9名专家担任企业科技人才顾问,在人才引进、助推校地校企合作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深化校地合作实现共赢发展

**本报讯**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李国栋)今年以来,高密市按照潍坊校地合作“双百行动”要求,高标准选派2名干部到东南大学和南京邮电大学担任科技人才专员,推动校地校企合作深度融合。科技人才专员依托高校资源,不仅积极宣传高密市的

需求,积极搭建校企对接渠道,指导举办“校地共建·智汇凤城”“东南大学-潍坊企业专利成果转化会”等产学研对接活动4场次,引进硕士生青年人才60余名。同时发挥“朋友圈”作用,“以才引才”帮助引进博士以上高层次人才13人。

### 加快集聚产业急需人才

**本报讯**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李国栋)今年以来,高密市加快集聚产业急需人才,为该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撑。突出桑梓引才,实施“凤还巢”高密籍在外人才回乡计划,建立1082名在外高层次人才信息库及9422名在外学子信息库,搭建经常性沟通联系服

### 务机制,推动在外人才回归家乡,报效桑梓。图为高密市组织返乡创业大学生实地参观智能机器人项目,了解企业人才合作需求。

务机制,推动在外人才回归家乡,报效桑梓。图为高密市组织返乡创业大学生实地参观智能机器人项目,了解企业人才合作需求。



近年来,高密市聚焦在外学子资源,拓宽青年人才引进路径,推动在外人才回归家乡,报效桑梓。图为高密市组织返乡创业大学生实地参观智能机器人项目,了解企业人才合作需求。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李国栋 摄

## 昌邑市:做好人才“引、育、用、留”文章

### 撬动“人才杠杆”凝聚发展动能

**本报讯**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窦浩智 通讯员 魏全晋 李欣欣)今年以来,昌邑市不断强化企业引才育才的主体地位,聚焦服务企业、人才引进、改革创新,持续激发发展新动能,打造人才聚集高地。

坚持党管人才,秉持党建引领这一主题,“一把手抓第一资源”,每月牵头专题研究一次人才工作,明确人才工作的目标、方向、路径。突出企业主体,引导企业发挥人才培养的主体

作用,企业为人才发展搭建“舞台”,实现企业、人才发展“双赢”。营造宣传氛围。线上利用微信公众号、企业交流群等渠道实时推送招聘信息、推介人才政策,及时为企业解疑答惑;线下借助服务企业专员制度、人才工作领导小组走访等,点对点、面对面与企业进行沟通交流,传达惠企政策、人才政策,同时组织开展校企、企企、校校合作等活动,积极开展“智联百校 赋能发

展”工作,着力解决高层次人才引进难题,织牢织密就业服务网,适时搭建集求职、合作于一体的“一站式”服务桥梁。

激活发展动力。向人才提供知识产权转化、政策申报等“一站式”服务,帮助科研成果就地转化为生产力。同时,加快企业人才队伍建立,开展昌邑籍在外人才信息统计工作,多途径、全方位、深层次培养、引进、用好人才。

用心用情稳企惠企促发展

农技研究和推广服务工作。召开盐碱地改良与利用研讨会,开展盐碱地农作物种植与改良研究。帮助潍坊市九久家纺有限公司同西安工程大学共建研究院,在企业原料供应、面料开发、花型设计、新材料、新工艺等方面,开展横向课题合作。

完善服务保障,用金融政策激励企业项目建设。柳疃镇服务企业专员特别邀请昌邑市金融办同各大银行举行座谈会三次,举办金融管家服务纺织印染超纤重点企业活动,为企业搭建银企交流平台。

聚焦荣誉申报,用科技创新助推企业转型升级。柳疃镇服务企业专员在充分对接工信局、科技局,发改局基础上,帮助凯泰超纤技改项目申报2022年技术改造设备奖补资金;帮助永健机械成功申报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协助华宝消防器材申请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让企业既丰富了“里子”又得到“面子”。

点企业活动,为企业搭建银企交流平台。聚焦荣誉申报,用科技创新助推企业转型升级。柳疃镇服务企业专员在充分对接工信局、科技局,发改局基础上,帮助凯泰超纤技改项目申报2022年技术改造设备奖补资金;帮助永健机械成功申报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协助华宝消防器材申请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让企业既丰富了“里子”又得到“面子”。

### 多措并举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环保科技化工、新材料化工等重点领域需求,建立涵盖23名高端人才的引才数据库,推动产业需求与人才需求“双向对接”。

抓好“培育+提升”,实现人才队伍“造血”。坚持“引”“育”两条腿走路,在引进人才的同时注重培育人才队伍。对接企业和院校,积极完善“政校企”合作模式,推动四川大学和潍坊三力本诺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共建“四川大学-三力本诺新材

料研发中心”,为产学研合作铺路搭桥,加快创新型、技术型、实用型人才的培养和使用。

加强“制度+服务”,实现优秀人才“扎根”。结合龙池化工产业园内企业人才队伍现状和工业经济发展实际需要,不断完善人才政策体系,为企业留住产业人才提供政策支持。实施“人才安居”工程,解决人才住房、子女入学等问题,消除人才异地工作的“后顾之忧”,实现人才扎根龙池。

### 以“人才引擎”驱动高质量发展

胶入液等品牌项目,鼓励高新技术企业“走出去”,深入高校和科研院所对接,寻求产学研合作。

搭建载体平台,不拘一格“用才”。开展“智联百校,赋能发展”活动,与中国海洋大学等高校开展人才交流,为企业、合作体育育苗提供技术和智力支持。注重本地人才培育,设立“人才驿站”,开展技术培训、现场教学20余次,采用“师徒帮带”方式为企业培养高技能人才336人。

优化人才环境,暖心服务企业“留才”。对符合政策的人才开辟“绿色通道”,安排专人代办,手续从简,办事从快、服务从优。实行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人才制度,为符合条件的人才提供人才公寓和购房补贴。发挥政策激励作用,鼓励“以才引才”,最大限度发挥政策红利。

### 拓宽企业人才培养晋升渠道

**本报讯**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付生 通讯员 韩春波)今年以来,昌乐县牢固树立“人才优先”理念,全面抓好人才申报、职称评定、“宝都工匠”评选等工作,不断拓宽企业人才培养晋升渠道,吸引人才聚集,促进产业升级,加快创新发展。

企业是引才育才的重要主体,该县多措并举推动企业引育人才积极性,帮助企业集聚更多优秀人才,全力推动企业自有人才及合作的高层次人

个方面为企业量身定制争创计划,近三年来,该区新增“瞪羚企业”2家、国家(省)单项冠军企业(产品)6家、市“隐形冠军”4家、专精特新“小巨人”1家、省市“专精特新”企业25家、市“一企一技术中心”6家,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4家。随着企业软实力的不断提升,也为吸引人才提供了“强磁场”,已先后引进高层次人才70余人、青年人才1000余人。

才等申报泰山产业领军人才,申报国家、省级重点人才工程,参加省、市创业大赛,切实做好技能人才培养,通过开展职业技能大赛等,加强评先树优,推进职业技能水平提升。比如,昌乐经济开发区围绕进一步提升数控码打印介质新材料产业,主动与相关企业对接,帮助企业加强与青岛大学等高校合作,共同申报省重点研发计划,建立研发实验室,并推动5名相关高层次人才申报泰山产业领军人才等。

今年以来,昌乐县通过搭建展示技能、切磋技艺平台,积极开展技能竞赛等措施,切实弘扬工匠精神,加强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图为在近日举办的“才聚齐鲁·技能兴潍”第三届潍坊市职业技能大赛——叉车职业技能竞赛暨“世纪阳光杯”昌乐县第八届职业技能竞赛、山东世纪阳光职业集团第四届职工技能竞赛上,选手进行叉车载货码垛托盘比赛。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付生 通讯员 郝世涛 摄

## 昌乐县:全方位打造人才集聚新高地

### 提升企业软实力 增强人才吸引力

**本报讯**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王莹 通讯员 韩春波)近年来,昌乐县在狠抓企业经济运行的同时,高度重视企业平台,称号等创建工作,通过创建不断提升企业软实力,加快吸引人才聚集。作为昌乐各类企业的重要聚集地,昌乐经济开发区大力实施企业“三年培育计划”,从“瞪羚企业”“隐形冠军”“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等19

### 拓宽企业人才培养晋升渠道

**本报讯**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付生 通讯员 韩春波)今年以来,昌乐县牢固树立“人才优先”理念,全面抓好人才申报、职称评定、“宝都工匠”评选等工作,不断拓宽企业人才培养晋升渠道,吸引人才聚集,促进产业升级,加快创新发展。

企业是引才育才的重要主体,该县多措并举推动企业引育人才积极性,帮助企业集聚更多优秀人才,全力推动企业自有人才及合作的高层次人

才等申报泰山产业领军人才,申报国家、省级重点人才工程,参加省、市创业大赛,切实做好技能人才培养,通过开展职业技能大赛等,加强评先树优,推进职业技能水平提升。比如,昌乐经济开发区围绕进一步提升数控码打印介质新材料产业,主动与相关企业对接,帮助企业加强与青岛大学等高校合作,共同申报省重点研发计划,建立研发实验室,并推动5名相关高层次人才申报泰山产业领军人才等。



今年以来,昌乐县通过搭建展示技能、切磋技艺平台,积极开展技能竞赛等措施,切实弘扬工匠精神,加强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图为在近日举办的“才聚齐鲁·技能兴潍”第三届潍坊市职业技能大赛——叉车职业技能竞赛暨“世纪阳光杯”昌乐县第八届职业技能竞赛、山东世纪阳光职业集团第四届职工技能竞赛上,选手进行叉车载货码垛托盘比赛。